

#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 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政旦志远”）对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政旦志远内字第 2500031 号）。公司董事会现就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情况说明如下：

### 一、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政旦志远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具体内容如下：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星光股份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了《2024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表明星光股份公司在投资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星光股份公司已就上述缺陷实施了整改。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说明

针对政旦志远在上述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中提及的事项，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章程内容以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并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予以公开披露。公司持续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加强对外投资管理具体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对外投资管理水平，并建立了健全常态化检查机制，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积极落实完成整改措施，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经消除。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经消除。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